

##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为公司的专项审计机构。

#### 一、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说明

经过综合评估及审慎考量，公司拟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的专项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本次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 二、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情况

（1）机构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勤万信始创于 1992 年，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5）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6）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79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401 人、签署过证券服

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42 人。

(7) 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47,668.59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39,836.7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599.01 万元。

(8)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强瑞技术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2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勤万信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千万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1) 中勤万信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执业行为未受到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受监督管理措施 3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勤万信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从业执业人员未受到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受监管措施 12 人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职务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永新	1996 年	1996 年	1994 年
项目合伙人	叶忠辉	1995 年	1995 年	200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蹇小平	2009 年	2009 年	2009 年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叶忠辉、签字注册会计师蹇小平、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永新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勤万信及项目合伙人叶忠辉、签字注册会计师蹇小平、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永新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中勤万信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和诚信记录进行了认真审查，认可中勤万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专项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专项审计机构。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独立审计，具备审计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因此，同意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的专项审计机构。

###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专项审计机构的事项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4、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